

苏尼特左旗达来苏木 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

2021年
2035年

公示
版



达来苏木镇人民政府

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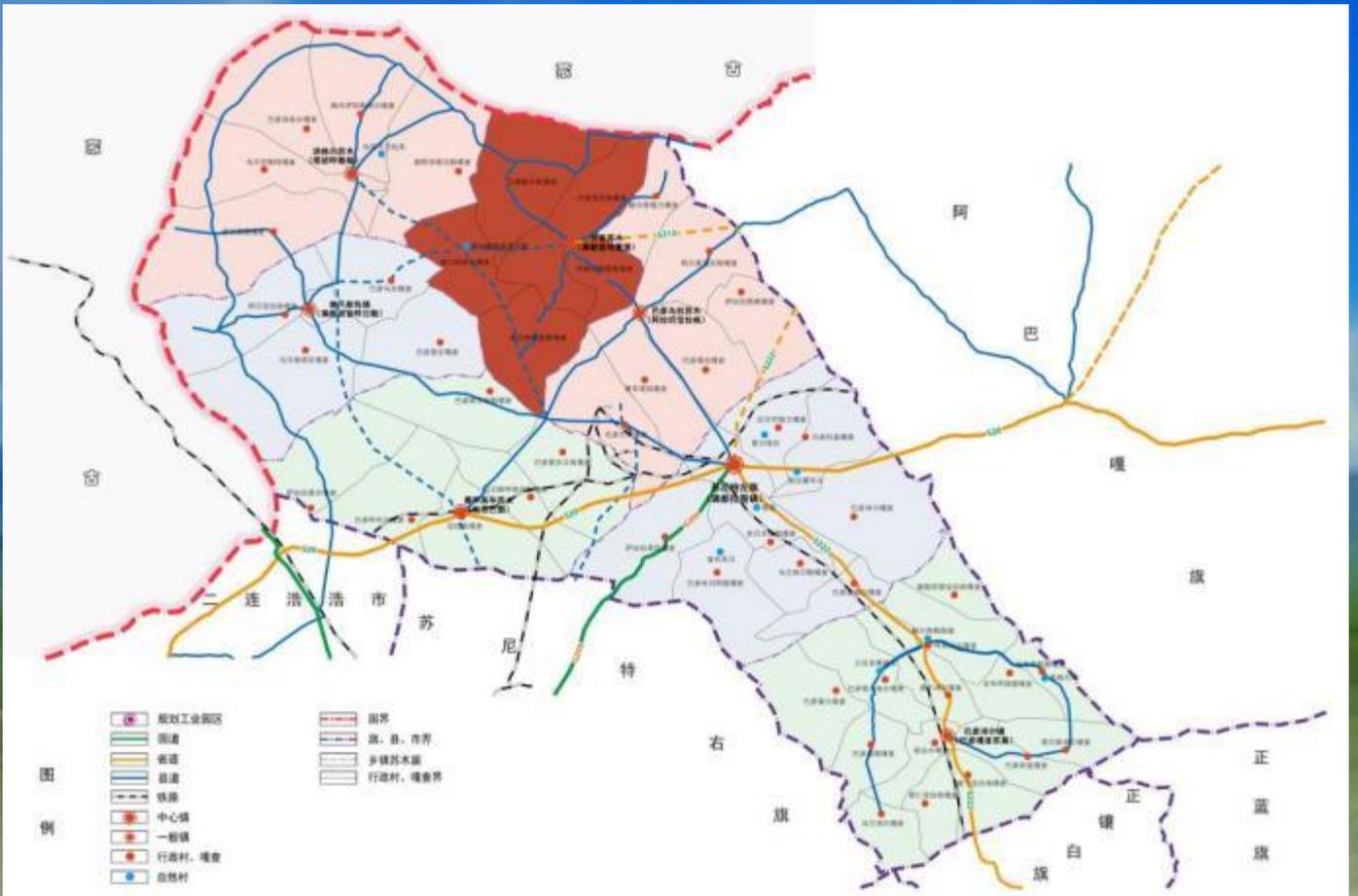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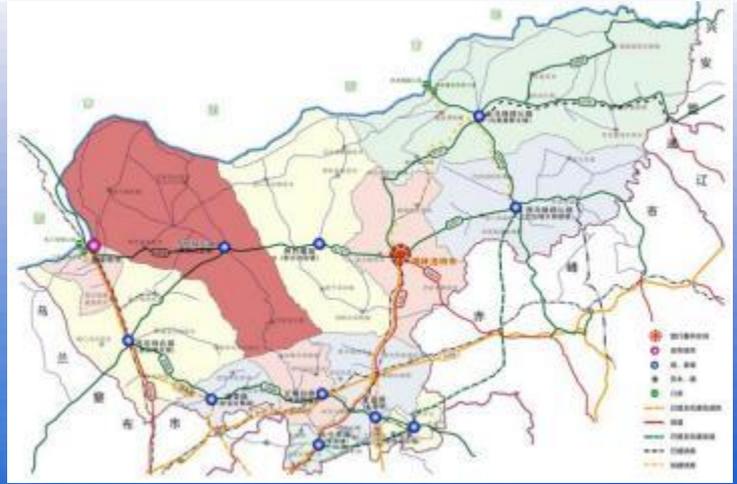
PREFACE

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发〔2019〕18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内蒙古自治区苏木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等相关文件要求，编制《苏尼特左旗达来苏木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的基础层级，上承盟市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下引详细规划（含村庄规划）；是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等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是指导城乡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与修复、制定空间发展政策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空间蓝图。

《规划》立足新发展阶段，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保护与发展，城镇与乡村，近期与远期，全面落实全域全要素管控，构建自然资源保护与城乡开发建设有机融合的国土空间格局，为苏尼特左旗达来苏木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空间保障。

达来苏木镇区位



达来苏木地处苏尼特左旗东北部，位于东经116°58'，北纬49°08'，东与巴彦乌拉苏木毗邻，南与赛罕高毕苏木相连，西与洪格尔苏木、查干敖包镇相望，北与蒙古国接壤，边境线长22.5公里。距旗政府86公里，国土总面积3832.64平方千米。

01 规划总则

- 1.1 规划目的
- 1.2 规划原则
- 1.3 规划期限
- 1.4 规划范围与层次

02 规划定位与目标

- 2.1 发展定位
- 2.2 规划目标

03 苏木域空间结构与产业发展

- 3.1 空间结构
- 3.2 产业布局

04 底线管控与

- 4.1 重要控制线划定

05 集镇规划

- 5.1 空间结构布局规划
- 5.2 配套设施布局规划
- 5.3 安全防灾规划

06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 6.1 生态脆弱区修复
- 6.2 矿山生态修复

07 要素支撑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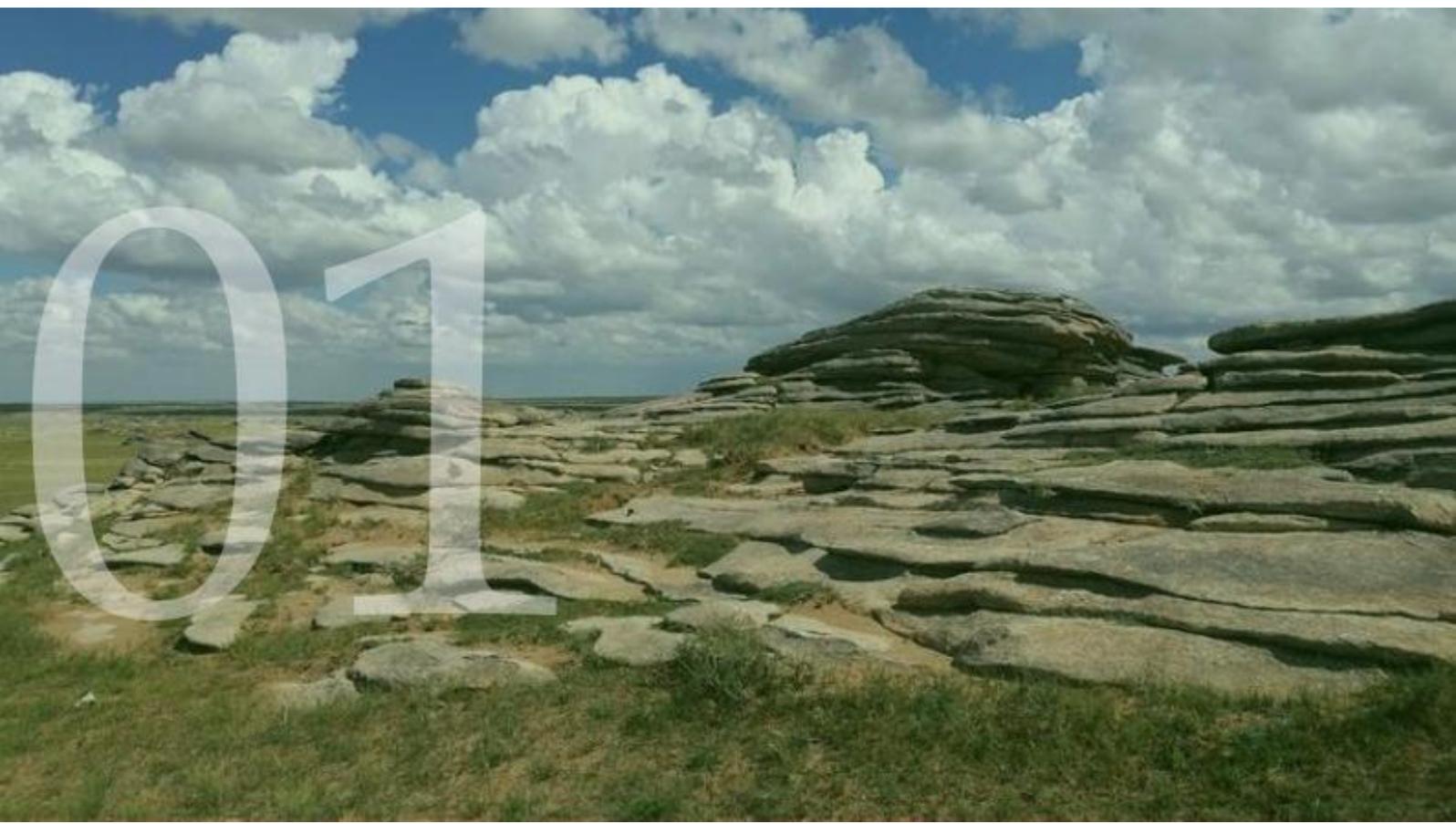
- 7.1 综合交通体系
- 7.2 配套设施规划
- 7.3 城乡安全设施

08 规划实施

- 8.1 规划传导与管控
- 8.2 政策机制

总则

- 规划目的
- 规划原则
- 规划期限
- 规划范围与层次





1.1 规划目的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战略部署，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国土空间规划的工作要求，优化苏尼特左旗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更好实现创新发展、绿色发展、高质量赶超发展。

1.2 规划原则

生态优先 绿色低碳

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与理念，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低碳减碳基本方针，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意识，严守生态安全底线。

以人为本 提升品质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新型城镇化道路，科学布局三生空间，盘活苏木空间与产业资源，提升人居环境品质，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服务能力与水平，推动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

因地制宜 突出特色

结合苏木乡镇发展实际，深入挖掘地理区位、资源禀赋、历史文化和特色产业等特征，突出地域特色，传承地域文化。

全域管控 集约节约

强化自然资源统筹利用和用途管制，探索控制城乡建设用地增量，盘活存量的内涵式发展路径，提高国土空间利用效率。

注重传导 强化实施

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核心指标，并将指标分解至嘎查村。强化规划实施时序，提出分阶段调控要求，确保苏木规划可实施、城乡发展可持续。

政府主导 公众参与

统筹规划编制工作，建立旗县、苏木、嘎查村三级联动和部门协同机制。强化规划编制全过程的公众参与，保障规划共谋、共建、共治、共享。



1.3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
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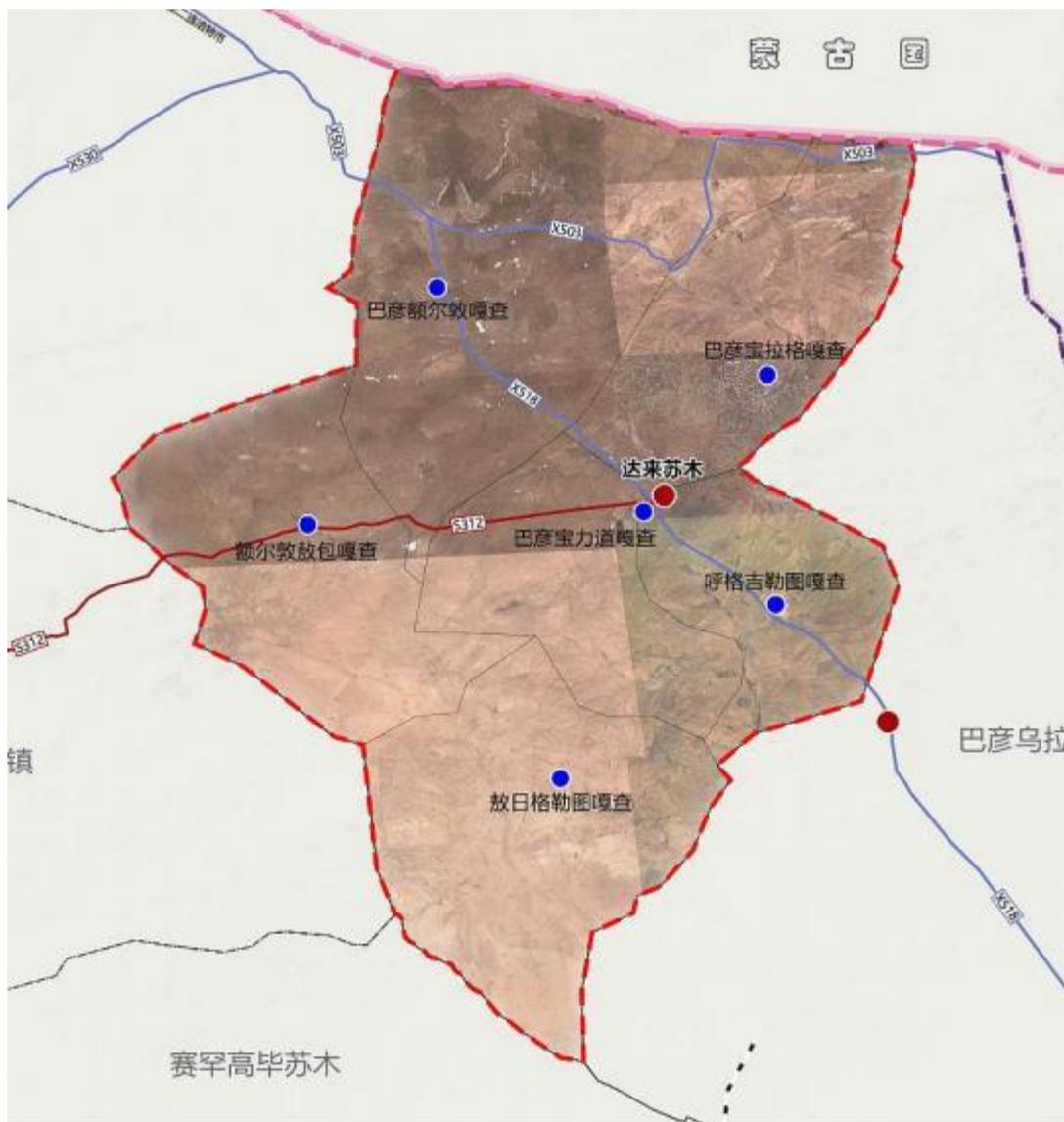
远景展望至**2050**年

近期目标年
为**2025**年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

1.4 规划范围与层次

规划分为**苏木域**、**苏木政府驻地**两个层次。



发展定位 与规模

- 发展定位
- 规划目标





2.1 发展定位

依托上位《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左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与达来苏木自身发展诉求，确定将未来的达来苏木打造为：**一个以畜牧养殖为主的东苏旗北部绿色农牧型苏木。**

ID 产业重心

提出“**绿色畜牧、生态文旅**”的产业重心。

ID 苏木政府驻地主要职能

实现畜牧业升级，借助数字化科技手段打造**现代化养殖基地**，以为辖区内农牧民提供**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为主，同时为旅游产业发展提供**综合服务支撑**。

2.2 规划目标

基本构建**生态优、产业兴、城乡美**的美丽国土新格局。

2035

基本形成“**苏木的舒适、村的恬静**”的美好新人居。

苏木域空间 结构与产业 发展

- 空间结构
- 产业布局





3.1 空间结构

构建“**一心两点、三轴两区**”的总体空间结构。



一心：以苏木政府驻地为核心的综合发展中心。

两点：巴彦额尔敦嘎查和额尔敦敖包嘎查，两个中心嘎查是苏木副中心。

三轴：依托交通发展的横纵向发展轴，起到联系苏木主导产业和公共服务的功能。

两区：育草轻牧生态恢复区；自然保护地保护控制区。



3.2 产业布局

规划形成“**一心两轴、一带两区、多节点**”的产业布局。



一心两轴： 达来苏木政府驻地综合服务节点。依托省道312和县道518两条重要交通线路形成产业发展主轴

一带两区： 通过现状边境公路形成旅游产业发展次轴，构建联系带，起到运输、交流、联系的作用。两区为边境生态旅游发展区+现代畜牧业产业发展区。

多节点： 苏木内各嘎查形成产业发展节点，承接旅游规划，发展全苏木增长点。

底线管控

- 重要控制线划定





4.1 重要控制线划定

三条控制线

永久基本农田划定

达来苏木境内没有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坚持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严格控制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实施耕地年度进出平衡，确保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总量不减少。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

严格控制人为活动，增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防风固沙、生物多样性等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严格生态保护红线准入要求，确保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功能连续性和完整性。

城镇开发边界划定

严格城镇开发边界管控，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并加强与绿地系统、基础设施建设等协同管控。有序推进开发边界内城镇化、工业化内涵式发展。

村庄建设边界

达来苏木域内参照城镇开发边界划定要求，按照嘎查村集中居民点规模适度划定村庄建设边界，并提出相应管控措施。

其他控制线

按照相关要求，达来苏木划定工业控制线、基本草原范围、造林绿化空间、河湖保护岸线等其他控制线，并制定相关管控措施。



生态保护红线

1.严格管控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1) 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

(2) 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仅允许以下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不视为占用生态保护红线）。

2.严格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审批

除有限的人文活动外，确需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的国家重大项目，按规定由自然资源部进行用地预审后，报国务院批准。报批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使用权时，附省级人民政府基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和用途管制要求出具的不可避让论证意见，说明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的必要性、节约集约和减缓生态环境影响措施。



文物保护控制线

旗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

达来苏木域内涉及旗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分别为：巴彦敖包墓群、巴彦额尔敦庙遗址和呼和陶勒盖遗址。

按国家级文保单位、自治区级文保单位以及未定级文保单位进行分级保护。

集镇规划

- 空间结构布局规划
- 配套设施布局规划
- 安全防灾规划





5.1 空间结构布局规划

“两心、三轴、多片区”的空间结构布局。



两心

围绕苏木政府和公共服务形成综合服务中心，围绕南侧商业设施形成的商贸服务中心。

三轴

沿镇域内东西向主路为主轴；沿对外交通X518的南北向为次轴；沿南侧道路形成横向延伸的发展次轴。

多片区

木政府和公共服务设施组成的综合服务片区、集中居住的居住片区、依托设施养殖形成的设施畜牧业片区、依托三级客运站的交通优势和人流聚集效应打造的核心商贸生活片区，以及其他分散布局的其他四个面积较小的商贸片区。



5.2配套设施布局规划

交通



按照“东联西拓，南沿北进”的思路，优化路网结构，统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交通运行效率，加强与周边旗县的对外交通联系。

构建以县道为主、乡道与村道为辅，多种方式综合支撑的交通网络，强化对外通道，完善道路的畅通。

公共服务设施



保留并升级改造现状的文化广场、卫生、体育等设施，在现状基础上增加农贸市场、文化活动室等。

保留并升级公共厕所，新增垃圾转运站和污水处理设施、消防设施，并按规范增加垃圾收集点和垃圾箱。

5.3安全防灾规划

救灾指挥中心

以苏木政府为救灾指挥中心，优先保证卫生医疗设施、供水供电等设施的安全性，提高防护等级。

避灾场所

以苏木政府前广场和体育活动场地为防灾避灾场所。

避灾疏散通道

集镇主路和次路分别为疏散主通道和次通道，保证救灾通道的有效宽度。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 生态脆弱区修复
- 矿山生态修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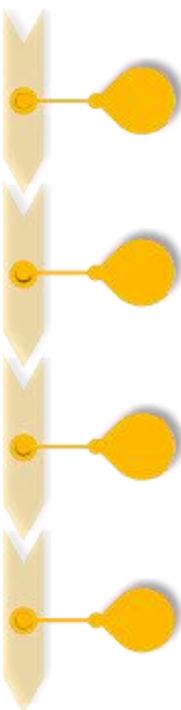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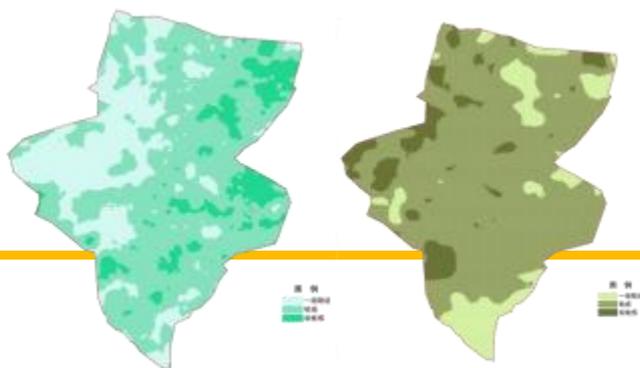




6.1 生态脆弱区修复

• 水土流失区治理

治理措施



预防措施： 宣传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提高意识；制定地方配套规范性文件；建立监督执法队伍，加大监督检查力度。

管护措施： 管护措施其内容包括管理措施和看护措施。

植物措施： 植物防护措施配置上要求土地整治与造林种草措施相结合，对树种选择要适地适树，并结合生活及美化要求。

工程措施： 山坡防护工程，道蓄水工程技术。

• 土地沙化区治理

治理措施

滩地过牧性草场

封禁、严格控制草畜平衡相结合。

风蚀沙化草场

消除人为活动干扰，禁止放牧，进而通过工程措施加植物措施结合的模式恢复原有植被。

生态公益林健康经营

实行严格封禁保护，而后针对不同林分类型、退化状况和原因，因地制宜采取对应措施。



•生物多样性损失严重区修复

治理措施

强化生物多样性就地保护，合理开展迁地保护。

提升应对生物多样性新威胁和新挑战的能力。

6.2 矿山生态修复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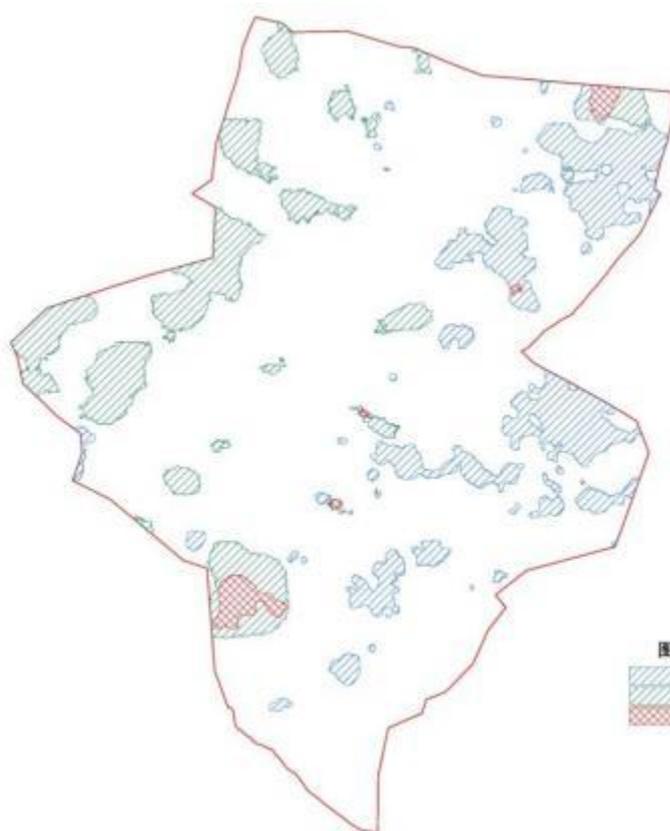


本着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思想，充分发挥自然生态自我修复的能力，同时通过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结合，因地制宜。

矿山生态修复方法



采用矿山植被恢复、微生物及土壤动物恢复的方法相结合对矿山进行生态修复。



要素支撑 体系

- 综合交通体系
- 配套设施规划
- 城乡安全设施





7.1 综合交通体系



苏木域综合交通规划

规划形成“两横三纵”的城乡干线交通网络：

“两横”为S312和X503，升级东西向交通联系通道，东联阿巴嘎旗，西达查干敖包镇和二连浩特，形成苏木域内东西向交通联系通道；

“三纵”由县道X518、乡道Y414和Y413三条纵向道路构成，是联系旗政府驻地满都拉图镇定的重要通道。



集镇交通路网规划



对外交通： S222升级工程，提档改造。确保集镇内部道路与对外交通的安全、高效互通。

集镇内部道路： 规划内部干路红线宽度13米，路面宽度9米，双向2车道。内部支路：为驻地内辅助道路，支路红线宽度7米，满足对向错车，主要作用为提高各类地块通达性。

交通设施： 保留一处加油站并进行节能改造。





7.2配套设施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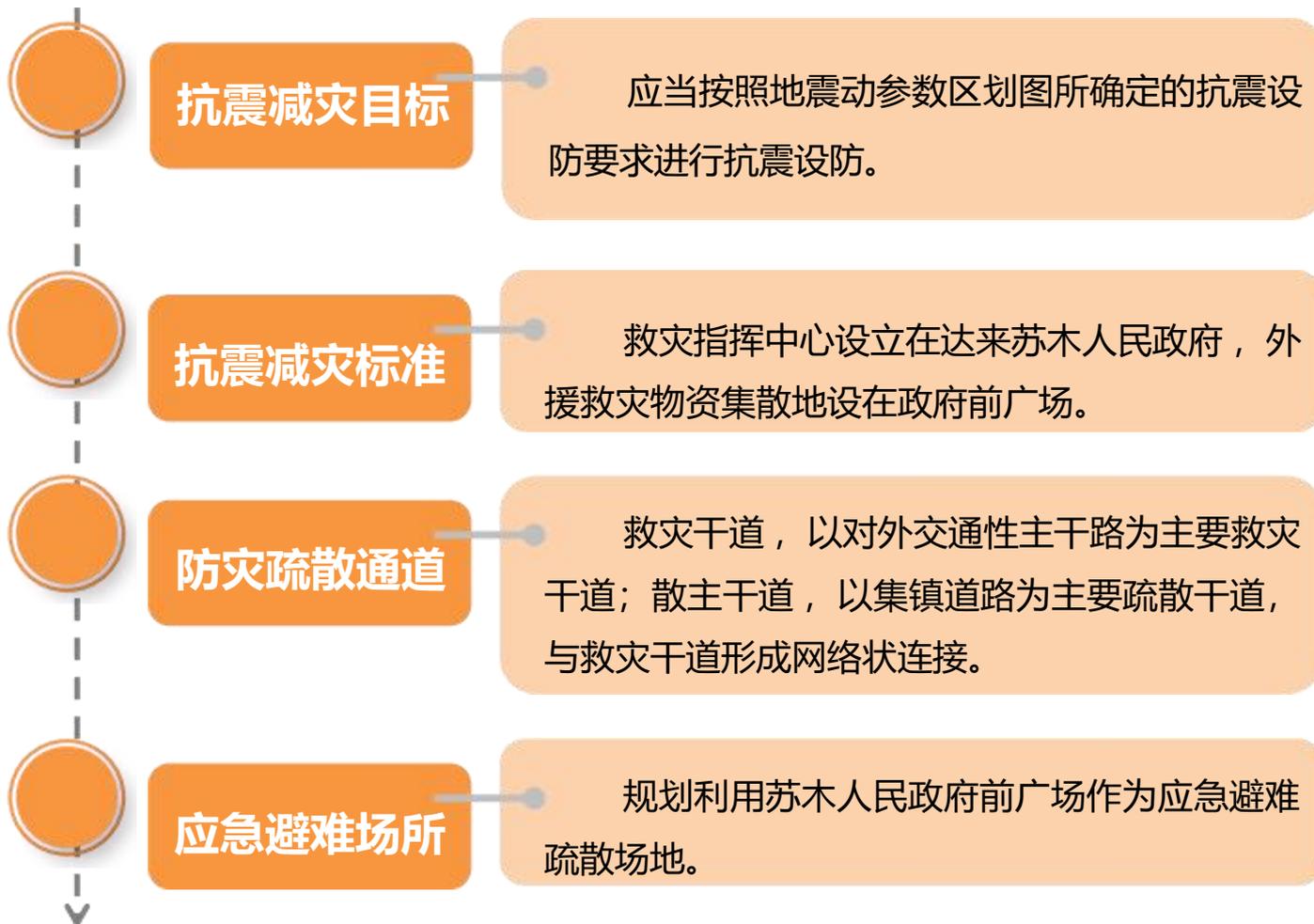
基础设施规划

落实上位基础设施规划，加强固体废弃物收运，提升处理处置能力。提高生活垃圾处理水平，完善生活垃圾管理体系。推进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安全处理处置。

7.3城乡安全设施



抗震减灾规划





+ 消防设施规划

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物品等位于独立安全地带；含有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等场所设置位置应符合消防安全要求。对不符合要求的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物品场所，应进行改造或搬迁。建筑耐火等级低的危旧建筑密集区应进行改造和搬迁。

规划新建、改建、扩建的各类建筑物，均需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消防技术规范要求。

至规划期末，在苏木驻地设二级普通消防站1座，服务于苏木辖区。100%完成农村牧区消防站完成升级改造工作。

+ 防洪工程规划

苏木镇按照20年一遇，乡村为10年一遇，其他洪水防御标准为10年一遇重现期。对易发生洪灾的村镇必须修建护村坝、围村埝、堤坝等工程设施。

规划实施

- 规划传导与管控
- 政策机制





8.1 规划传导

● 传导体系



● 规划管控机制

以“三线”管控、用途管控及指标管控为核心，切实保障国土空间统一用途管制。

● 全域村庄建设管控引导

● 村庄建设管控

依据村庄所在的区域、拟建设时所涉及的用地类型，分类进行管控，明确保护和发展的区域位置和用地类型。

● 村庄建设引导

对农村住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等进行引导。

● 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

村民的宅基地选址和农房建设须避开自然灾害易发地区。按照消防要求进行建设。



8.2政策机制

多渠道宣传和普及规划信息，建立常态化规划宣传和交流互动机制，营造全社会积极主动实施和监督规划的良好氛围。

建立规建管一体化的实施机制。

综合运用政策工具



全面推动公众参与

建立贯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管理、实施、监督考核及城市治理全过程的公众参与机制。

发挥党委在国土空间规划工作中的领导核心作用，落实城市人民政府在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中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职能。

4

